

我的學習我來說！

第六屆勁竹盃高中職學生學習成果分享會活動辦法

一、活動宗旨：本活動旨在建構一個跨校交流平台，鼓勵學生主動敘述學習歷程，轉化內在思考為具體的成長軌跡。透過數位媒體運用與口語表達實踐，學生將分享面對挑戰的歷程，展現真實的學習經驗。本活動除了提供各校學生一個自我展現的舞台，更是學習觀察、傾聽與正向回饋的場域。我們期許透過多元自主學習主題思維的碰撞，引導學生在互動中欣賞差異，進而打造自發、互動、共好的學習共同體。

二、依據114學年度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及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實施方案計畫辦理。

三、主辦單位：新竹市政府、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新竹市立成德高中。

四、參與對象與人員：

(一) 參與學校：新竹市、新竹縣及苗栗縣各高級中等學校。

(二) 引導教師：新竹市高中輔導團團員與受邀教師。

(三) 參加人員：新竹市、新竹縣及苗栗縣高中職學生及帶隊老師。

五、活動時間與實施方式：

(一) 活動時間：115年7月16日(四)上午9:00~12:00。

(二) 活動地點：新竹市立成德高中 (分享教室將公告於課發中心高中輔導團網頁 <https://hcfdt.hc.edu.tw/nss/p/shsfdt>)

(三) 實施方式：

1. **實體分享**：活動當天預計規劃約 20 間分享教室。每間教室將安排 5 至 6 組學生輪流發表自主學習或課程學習成果。各組需準備簡報進行 10-12 分鐘的學習成果反思與口頭報告；隨後將有 6-10 分鐘的時間，與引導教師及跨校夥伴進行交流與雙向回饋。各教室均備有電腦、投影設備、麥克風、音源線及無線網路等硬體設施。

2. **數位平台展示**：主辦單位提供靜態展海報與影音檔製作指引(附件一)，學生可發揮創意自行設計海報內容，並上傳pdf檔案或作品簡介影音檔於指定資料夾。線上成果平台於活動當天開幕正式啟用。(第五屆學生成果作品參考: <https://reurl.cc/6G9mqy>)

六、報名方式：

(一) 學校意願登記：有意願報名的學校，請於**115年6月5日(五)**前，完成：

1. 線上報名：填寫學校報名表單 <https://forms.gle/bTbQf11CVhKFBjtP6>

2. 加入群組：請各校承辦人加入第六屆勁竹盃工作群組 <https://line.me/ti/g/-fbGpbcCrm>，以利後續相關業務聯繫。

(二) 學生資料彙整：請各校自訂校內報名期程，於**115年6/15(一)**前將參加學生基本資料表、作品授權同意書及肖像授權同意書(附件二、附件三)上傳指定資料夾。

七、活動流程:

時間	內容	主講人/主持人
08:40-09:00	學生進入分享教室報到	志工服務同學 各間教室引導教師 (待聘中)
09:00-11:30	主題:學習成果發表、反思與回饋 方式:採20間教室同步進行;每間配置 1 位引導教師,帶領5-6 組學生進行分享、回饋與交流。 流程: 破冰:10~15分鐘 分享:每位同學準備10-12分鐘報告,分享及反思學習成果。 回饋:與引導教師及參加夥伴們進行回饋語互動 (6-10分鐘)	各間教室引導教師
11:30-12:00	溫馨叮嚀 / 反思回饋	

八、上傳資料說明:

(一) 作品上傳說明:每校至多推薦**6**組(每組上限**5**人),每組自選一個「課程成果」或「自主學習成果」,由各校先行確認學生名單與檔案內容(簡報/海報/影音),統一彙整上傳。為提升校際經驗交流之豐富度,建議各校推薦不同主題、領域及多樣化表現樣態之作品。

(二) 參加者均須提交作品與肖像權授權書,以利活動紀錄及後續推廣、分享使用。

(三) 請參加者確實檢查報名 E-mail, 以避免漏接後續活動重要通知。

(四) 學生資料與作品上傳期程:

日期	繳交資料	上傳位置
6月15日(一)前	參加學生基本資料	指定之各校雲端硬碟, 網址於學校報名後提供各校承辦人

<p>7月3日(五)前</p>	<p>【應繳資料】</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授權文件：作品授權及肖像權授權同意書(PDF)。 ● 成果展示：A4 作品海報(PDF)或作品簡介影音(MP3/MP4)。 ● 發表資料：分享會簡報(請上傳實體檔案, 恕不接受雲端連結)。 	<p>指定之各校雲端硬碟, 網址於學校報名後提供各校承辦人</p>
-----------------	--	-----------------------------------

(五) 最新活動資訊與即時消息, 請逕至新竹市課發中心-高中輔導團網站
(<https://hcfdt.hc.edu.tw/nss/p/shsfdt>)查詢。

九、其他:

(一) 獎勵: 全程參與並完成回饋表單者, 將核發活動參加證明與精美紀念禮品一份。

(二) 其他注意事項:

1. 為了響應環保, 請自備環保杯。
2. 研習當日若有發燒、身體不適等狀況, 請通知學校承辦教師請假事宜, 勿勉強參加分享活動。

十、經費表:

- (一) 本案所需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地方政府精進高級中等學校課程與教學計畫、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 (二) 本計畫如有未盡事宜, 將另行補充公告之。

附件一：

靜態展海報或影音檔製作 內容規劃建議

學校名稱	
主題類別	(請勾選) <input type="checkbox"/> 課程學習成果 <input type="checkbox"/> 自主學習成果
主題名稱	
作者(學生)	
內容	1、海報尺寸為A4大小，為讓學習成果豐富，請至少提供500-1000字文字說明。 2、項目內容如下： 1. 學習動機(請描述...) 2. 學習成果 3. 心得反思
照片	大小以距離100公分處可清楚閱讀及良好解析度為原則。

影音檔檔案格式說明：

1. 檔案格式類型:mp3或mp4, 每件檔案大小固定上限5MB。
2. 報名參加人員之所有影像及配樂需為原創作品或其他合法取得授權影音, 若有涉及相關法律責任, 悉由參加團隊自行負擔法律責任, 與主辦單位無關。

附件二：

作品授權同意書

立書人_____依法為未成年人_____ (學生親簽)之法定代理人。茲同意無償授權教育部、新竹市政府及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均質化竹二區總召學校), 將本人子女之下列作品使用於「第六屆勁竹盃高中職學生學習成果分享會」之教育宣傳與推廣使用。

本人同意子女之下列授權作品

作品中文/英文名稱

作品格式

本人聲明並保證授權作品為本人子女所自行創作, 有權為本同意之各項授權。且授權著作未侵害任何第三人之智慧財產權。本同意書為非專屬授權, 本人子女對授權作品仍擁有著作權。

此致教育部、新竹市政府及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

立同意書人：

身份證字號：

與未成年人關係：

連絡電話：

地址：

中華民國115年 月 日

附件三：

學生肖像使用授權同意書

本活動基於教學、教育活動或推廣之目的，將以拍照或錄影方式，紀錄學生參與分享活動之情形，並將相片或影片發表於學生就讀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均質化竹二區總召學校)及教育主管機關相關電子媒體或實體宣傳品，以供教育推廣或公共政策宣導使用。利用學生照片及影像均須取得學生及其家長授權，請確認勾選是否同意授權並提交同意書。

依據個人資料保護法(以下簡稱個資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向臺端告知下列事項，請臺端詳閱：

一、告知個人資料事項：

- (一) 蒐集個人資料之機關：新竹市政府。
- (二) 蒐集之目的：109教育或訓練行政。
- (三) 個人資料之類別：C001辨識個人者、C011個人描述。
- (四) 個人資料利用之期間、地區、對象及方式：
 1. 期間：學生參與本活動期間，或依相關法令規範及計畫業務執行所需之必要保存年限。
 2. 地區：本國所在地範圍內使用。
 3. 對象：學生就讀學校、國立新竹科學園區實驗高級中等學校(均質化竹二區總召學校)、教育主管機關(含新竹市政府、教育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4. 方式：基於教學、教育活動或推廣之目的紀錄學生校園各類活動(如各式競賽、表演、社團活動或課堂教學演示等)，並以相關電子媒體或實體宣傳品發表。

備註：代號說明請查詢「個人資料保護法之特定目的及個人資料之類別」，參考連結如下
<https://edu.law.moe.gov.tw/LawContent.aspx?id=GL000956>

二、依據個資法第三條規定，學生就讀期間，如同意學生肖像授權，於利用期限內得向本校申請製給複製本、請求停止蒐集、處理、利用或於主辦單位活動平臺刪除個人資料內容。

三、不同意授權之權益影響：不同意授權或同意後要求刪除、停止利用個人資料內容，活動主辦單位將無法協助紀錄學生參與各類教育活動之相片或影像(含聲音)。

據上，請擇一勾選以下選項：

本人同意授權學校於特定目的使用學生活動肖像。

本人不同意授權且知悉權益影響。

學生姓名： (簽名)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姓名： (簽名)

法定代理人/監護人與學生關係：

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